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25-005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在募集资金使用期间，公司须定期公告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现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具体存放和使用情况汇报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到账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77 号《关于核准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9.7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8,620.00 万元。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等相关发行费用总额 8,225.5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50,394.50 万元。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验字（2015）第 0563 号《验资报告》审验，前述资金已

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全部到账。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58,620.00 万元，2015 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7.29 万元，支付 IPO 发行有关费用 8,009.45 万元，项目支出 213.00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50,404.84 万元。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303.73 万元，支付 IPO 发行有关费用 195.1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并存放于理财专户未到期转回金额 25,000.00 万元，理财收益 333.41 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86.6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实际余额为 25,426.04 万元。

2017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1,908.68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并存放于理财专户未到期转回金额 30,000.00 万元，理财收益 819.85 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08.12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9,645.33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575.3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读者（上海）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且存放于基本户余额 70.02 万元，用于支付“营销与发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的上海营销中心场地建设费用。

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1,671.48 万元，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699.52 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12.65 万元，收回 2017 年购买的理财本金 3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1,385.56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7,500.46 万元。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1592.02 万元(含支付的出版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结项时的应付未付款 99.93 万元,及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应付未付款 37.48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并存放于理财专户未到期转回金额 2,000.00 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1.21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3,987.13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949.85 万元(含“读者·新语文”中小學生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投入的 919.53 万元,出版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结项时的应付未付款 14.00 万元、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应付未付款 16.33 万元),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转回本金金额 2,000.00 万元,理财收益 41.42 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80 万元,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专户销户转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491.04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2,535.91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731.71 万元(含“读者·新语文”中小學生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投入的 708.29 万元,出版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结项时的应付未付款 17.52 万元,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应付未付款 5.90 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54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1,810.74 万元。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911.10 万元(含“读者·新语文”中小學生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投入 891.90 万元,出版资源

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结项时的应付未付款 19.20 万元），收到退汇项目资金 4.77 万元（为出版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应付未付款项支出退汇），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6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908.06 万元。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50.23 万元（含“读者·新语文”中小学生学习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应付未付款 37.97 万元，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应付未付款 12.25 万元），“读者·新语文”中小学生学习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募集账户转出补流资金 815.95 万元至公司基本户，出版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账户转出结项剩余资金 2.31 万元，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募集账户转出结项剩余资金 20.10 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0.6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20.07 万元。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19.32 万元，为支付读者·新语文中小学生学习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预留的应付未付款项。募集资金账户转出补充流动性资金 0.69 万元（含预留应付未付款项的结算结余资金 0.65 万元、当年利息收入 0.04 万元），手续费支出 0.1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公司办理了专户注销手续。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IPO 实施的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与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金昌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城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关中心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公司分别在上述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

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上海读者文化创意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甘肃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读者甘肃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等多项议案，决定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设立上海读者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并对甘肃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等 6 家全资子公司和读者甘肃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出资设立上海读者文化创意有限公司的公告》（临 2017-021）、《关于对六家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的公告》（临 2017-022）、《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读者甘肃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公告》（临 2017-023）。

2017 年 6 月 14 日，读者传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

金城支行、华龙证券分别与甘肃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等 6 家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甘肃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读者甘肃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等 6 家子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金城支行辖区下属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大教梁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7 年 9 月 15 日,读者传媒、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华龙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同时,读者传媒、读者(上海)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华龙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读者(上海)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8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5 月 11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之刊群建设出版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五项议案,决定终止、调整或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临 2018-007 号、临 2018-008 号、临 2018-009 号、临 2018-010 号、临 2018-011 号公告。

募投项目变更后,公司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413,855,630.76 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 7 月 7 日,上

述相关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公司办理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公司与华龙证券及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临 2018-042 号公告。

2018 年 7 月 10 日，公司读者品牌推广中心建设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公司办理了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公司与华龙证券及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详见 2018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临 2018-043 号公告。

2019 年底，公司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2020 年 5 月 28 日，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5,787,451.46 元（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12 月，公司办理了结项并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公司与华龙证券及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20-044 号公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出版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与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应付未付款已全部支付完毕，相关专户中的募

集资金已按相关规定支取完毕，专户余额为 0，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办理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的公告》（临 2024-00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应付未付款已按协议约定支付完毕，相关募集资金账户转出补充流动性资金 0.69 万元（含预留应付未付款项的结算结余资金 0.65 万元、当年利息收入 0.04 万元），手续费支出 0.10 万元。转出后，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完成的公告》（临 2024-040）。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公司与开户银行、华龙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申请和审批流程，同时及时与华龙证券沟通，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 IPO 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的资金均已按规定支取完毕，相关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均已注销。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IPO 实施的募投项目已于 2022 年 8 月全部建设完成并结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8309.98 万元，包括：(1) 读者品牌推广中心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1,098.57 万元；(2) 出版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1,440.68 万元；(3) 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累计投入 2,390.93 万元；(4) 读者·新语文中小学生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累计投入 2,808.15 万元；(5) 已终止的数字出版项目前期投入的 431.37 万元及北京天元公司营销与发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投入的 140.28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尚有余额 20.07 万元，为读者·新语文中小学生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的应付未付款及利息收益。2024 年度实际支付该项目 19.32 万元预留的应付未付款，募集资金账户转出补充流动性资金 0.69 万元(含预留应付未付款项的结算结余资金 0.65 万元、当年利息收入 0.04 万元)，手续费支出 0.1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累计投入 2,807.50 万元，实际投入金额与结项时确定的投入金额之间差额为 0.65 万元，为预留应付未付款项的结算结余资金。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投项目结项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公司积极推进项目实施，截至目前，公司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成并结项。

读者品牌推广中心建设项目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已全部建设完成并全部投入运营。公司已办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公司与华龙证券及相关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详见 2018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临 2018-043 号公告。

出版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已如期于 2018 年底建设完成。经评审，该项目达到预期建设目标，实现了预期的功能需求。目前，“出版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各子系统均已投入使用，运行状态稳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临 2019-002 号公告。

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已于 2019 年 12 月底建设完成，共累计出版图书 411 种（卷），累计印数 413.50 万册，项目已实施完毕，2020 年 5 月 28 日，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将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12 月，公司与华龙证券及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20-012 号公告。

截至 2022 年 8 月 20 日，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子项目一内容资源集聚与加工成果已达到可售卖状态，子项目二技术平台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营。项目符合结项验收条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22 年 8 月 24 日、10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实施完毕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决定将募投项目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22-030 号公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5 月 11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投项目之刊群建设出版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五项议案，决定终止、调整或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临 2018-007 号、临 2018-008 号、临 2018-010 号、临 2018-011 号公告。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读者品牌推广中心建设项目、出版资源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10、2018 年 12 月 28 日建成并结项。公司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于 2019 年底建成并结项。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特色精品图书出版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临 2020-012 号公告。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延长建设期限的议案》,决定将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延期一年,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临 2021-009 号、临 2021-010 号、临 2021-018 号和临 2021-024 号公告。公司 2022 年 8 月 24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10 月 2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实施完毕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814.13 万元(含利息及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临 2022-030 号公告。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应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读者传媒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读者传媒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结论性意见如下：读者传媒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读者传媒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